

BenQ DC X800 數位相機
使用手冊

歡迎使用

版權

版權所有 ©2007 BenQ Corporation。保留所有權利。未獲得本公司的書面同意之前，不可以任何形式或電子、機械、磁性、光學、化學、人工或其他任何方法再製、傳送、轉錄、儲存本指南在檢索系統中或轉譯成任何語言。

免責聲明

BenQ Corporation 不作任何與本文件的內容有關的明示或暗示性陳述或擔保，並且特別聲明對任何特定用途的保固、商用性或適用性擔負任何責任。此外，BenQ Corporation 保留修改本指南的權利，而且不定期修改本指南的內容時，恕不另行通知。

保養您的相機

- 相機操作溫度在攝氏 0 度和 40 度之間。操作時間在溫度太低時縮短是正常情況。
- 不可在下列環境中使用或存放您的相機：
 - 日光直射
 - 多灰塵的位置
 - 在冷氣機、電熱器或其他熱源旁
 - 陽光直射的密封車子內
 - 不穩定位置
- 請用乾布擦拭沾到水的相機。
- 鹽份或海水可能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壞。
- 切勿使用酒精等溶劑清潔相機。
- 若鏡頭髒污，請使用鏡頭專用軟刷或軟布清潔鏡頭。請勿以手指碰觸鏡頭。
- 請勿嘗試自行拆解或維修相機以避免觸電。
- 水份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因此請將相機存放於乾燥之處。
- 請勿在雨天或下雪時於戶外使用相機。
- 請勿在水中或近水處使用相機。
- 若有異物或水分不慎進入您的相機，請立刻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取出電池。取出異物或擦乾水份，並送至維修中心檢修。
- 請盡可能將拍攝檔案傳輸至電腦內，以避免遺失。

< 備註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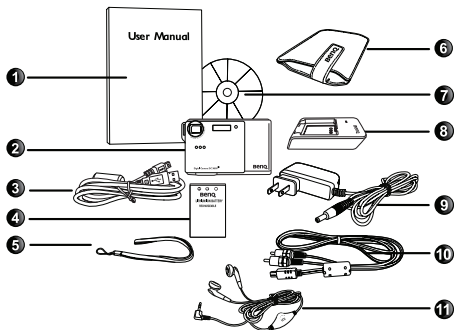
目錄

認識本相機	1	其他設定	18
檢查包裝中的物品	1	播放模式（適用於相機拍攝的 影像與視訊）	19
相機元件	1	適用於播放和編輯的選項	20
前視圖和底視圖	1	放大影像	20
後視圖	2	一次查看多個檔案	20
準備使用相機	2	保護	20
將電池充電	3	刪除檔案	20
使用多功能按鈕（相機模式）	3	旋轉影像	21
使用多功能按鈕（可攜式媒體 播放器模式）	4	幻燈片	21
使用 microSD 記憶卡	4	Z-Lighting	21
設定語言	5	剪裁	21
設定日期和時間	5	更改尺寸	22
操作相機（相機模式）	5	語音備忘錄	22
操作相機（PMP 模式）	6	開機畫面	22
PMP 模式的設定	7	將相機搭配於電腦或 影音系統	22
場景模式	9	隨附軟體	22
閃光燈模式	11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23
對焦模式	12	將本相機連接到影音系統	23
驅動模式	12	列印影像	23
影像尺寸	13	使用 PictBridge 列印	23
影像畫質	13	故障排除和維修資訊	24
對焦區	13	技術支援	25
面部捕捉	14	規格	26
電池狀態	14		
設定曝光值	14		
自動曝光測光	15		
白平衡	15		
ISO 感光度	16		
效果	16		
日期列印	17		
設定銳利度、飽和度與 對比度	17		
錄影模式設定	17		

認識本相機

檢查包裝中的物品

打開包裝盒並檢查下列物品是否齊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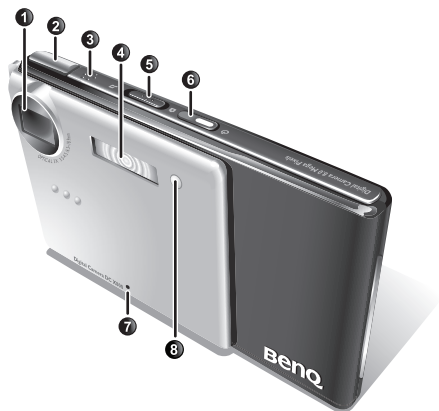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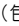
1. 使用手冊
2. 數位相機
3. USB 連接線
4. 電池
5. 手提帶
6. 皮套
7. 軟體 CD
8. 電池充電器
9. AC 電源轉換器
10. AV 連接線
11. 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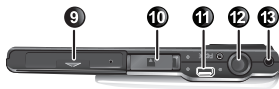
- 實際配件視銷售地區而定。
- 如果有任何項目遺漏或損壞，請聯絡您的經銷商。
- 請保留包裝材料，以備將來運送或存放時使用。

相機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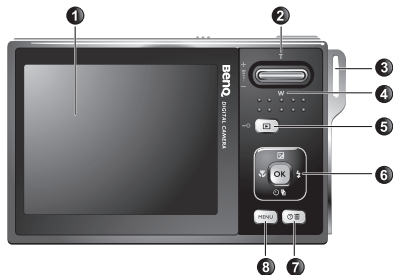
前視圖和底視圖



1. 鏡頭
2. 快門按鈕
3. 喇叭
4. 閃光燈
5. 模式切換器：切換相機模式與可攜式媒體播放器（PMP）模式
6. 電源鈕 （包括狀態 LED 指示燈）
7. 麥克風
8. 自拍功能 LED 指示燈
9. 電池蓋
10. 記憶卡蓋
11. USB 埠
12. 三腳架插孔
13. 耳機插孔



後視圖



1. 液晶顯示幕
2. **相機模式**：T（望遠）**T**：放大
PMP 模式：調高音量
3. 手提帶孔
4. **相機模式**：W（廣角）**W**：縮小
或縮圖查看（播放）
PMP 模式：降低音量
5. **相機模式**：播放鈕 **▶**
PMP 模式：鎖定 / 解除鎖定相機
背面的所有按鈕
6. **相機模式**：多功能按鈕（包括 4
向式控制鈕與一個 **OK** 鈕）
PMP 模式：播放控制鈕
7. 功能說明（選擇場景模式時）或
刪除照片（播放模式）
8. 選單按鈕 **MENU** 或回到上一個
選單

- 操作時，相機變熱是正常情況，因為金屬相機外殼會傳熱。
- 本相機的液晶顯示幕以非常精密的技術製造而成，而且液晶顯示幕上超過 99.99% 的像素符合標準規格。然而液晶顯示幕上有低於 0.01% 的像素可能有一些光點或顯示異常的顏色。這是正常現象，並不是顯示幕有故障，而且也不會影響您使用本相機拍照。

準備使用相機

僅限使用本相機專用的電池，而且在插入或取出電池之前，務必關閉本相機的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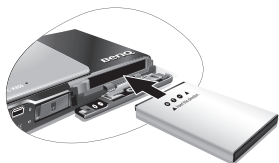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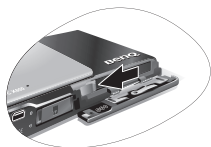
要裝入電池：

1. 打開電池蓋 (A)。
2. 比對電池蓋 (B) 上的 + - 標籤，依正確方向插入電池。
3. 將電池按到底，直到電池鎖門卡入定位 (C) 為止。
4. 關閉電池蓋 (D)。

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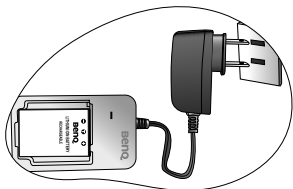
**要取出電池：**

1. 打開電池蓋。
2. 請按住電池。
3. 鬆開電池鎖門。
4. 電池稍微凸出時，請輕輕將它完全拉出。
5. 關閉電池蓋。

D

**將電池充電**

電池充電狀態會影響相機效能。為了讓相機和相機電池發揮最大效能，請使用指定的充電器和 AC 電源轉換器將電池充滿電，然後正常使用本相機至少一次到電池電量完全耗盡為止。

**將電池充電：**

1. 將電池插入充電器中。
2. 將 AC 電源轉換器的一端插入充電器。
3. 將 AC 電源轉換器的另一端插入牆上電源插座中。
4. 正在為電池充電時，充電器 LED 指示燈亮起紅色。充滿電時，指示燈變成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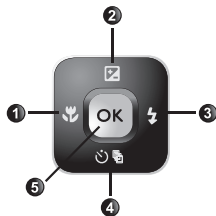


- 使用錯誤的充電器造成的損壞不在本相機的保固範圍內。
- 充電或使用後，電池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是電池故障。
- 在寒冷環境中使用相機時，請將它放在您的外套或其他保溫環境中，以便維持相機和電池的溫度。

使用多功能按鈕 (相機模式)

您可以按 4 向控制鈕或 **OK** 鈕來選擇相機設定 (藍色燈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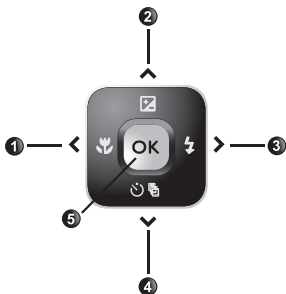
1. **左 / 對焦：**
 - 在選單中往左捲動。
 - 選擇對焦模式。
2. **上 / 曝光值：**
 - 在選單中往上捲動。
 - 設定曝光值 (使用 ☀ 和 ⚡ 選擇曝光值)。
3. **右 / 閃光燈：**
 - 在選單中往右捲動。
 - 選擇閃光燈模式。
4. **下 / 驅動：**
 - 在選單中往下捲動。
 - 選擇驅動模式 (單拍 / 自拍 / 連拍 / 間隔拍攝 / AEB)。
5. **OK**：確認所選擇的設定。



使用多功能按鈕（可攜式媒體播放器模式）

您可以按下播放控制鈕或 **OK** 鈕來選擇多媒體設定（紅色燈亮起）。

1. 左：
 - 上一個軌段。
 - 在選單中往左捲動。
2. 上：
 - 切換不同的重播模式。
 - 在選單中往上捲動。
3. 右：
 - 下一個軌段。
 - 在選單中往右捲動。
4. **OK**：
 - 播放 / 暫停
 - 確認所選擇的設定。



使用 microSD 記憶卡

本相機附有可儲存所拍攝影像、影片或聲音檔案的內部記憶體。您也可以新增 microSD 記憶卡以儲存更多檔案。





安裝 microSD 記憶卡：

1. 確定已關閉相機電源。
2. 開啓記憶卡蓋。
3. 依正確方向插入 microSD 記憶卡。
4. 關閉記憶卡蓋。



取出 microSD 記憶卡：

1. 確定已關閉相機電源。
2. 開啓電池蓋。
3. 輕輕按下記憶卡的邊緣使其彈出。
4. 關閉電池蓋。

在第一次使用 microSD 記憶卡之前，請先按下 **MENU** >  > 管理記憶卡 >  > **OK** 將記憶卡格式化。

設定語言

選擇顯示在畫面上的語言版本。

要選擇語言

1. 按下 **[MENU]** > **[↔]** > **語言**。
2. 按下 **[OK]** 或 **[⚡]** > **[☑]** 或 **[👂]** 尋找要使用的語言。
3. 按下 **[OK]**。

設定日期和時間

第一次使用相機或長時間取出相機電池時，您必須設定日期和時間。日期和時間用於記錄拍攝檔案。

要設定日期和時間：

1. 按下 **[MENU]** > **[↔]**。
2. 按下 **[☑]** 或 **[👂]** 尋找日期/時間，然後按 **[OK]** 或 **[⚡]**。
3. 按下 **[☑]** 或 **[👂]** 選擇日期和時間。視需要按下 **[⏪]** **[⚡]** 以移到另一個直欄。
4. 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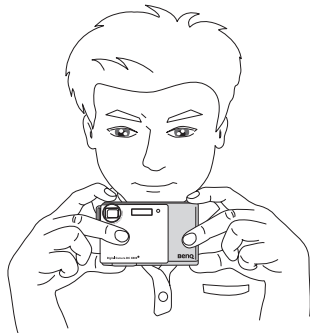
操作相機 (相機模式)

以下的程序是基本操作的一般指示。這些指示在您尚未熟悉本相機的使用方法時非常有用。

1. 按下 **[🔘]** 並確定模式切換器已設定為相機模式 (如圖解所示)。
2. 按下 **[MENU]** > **[☑]**、**[👂]**、**[⏪]** 或 **[⚡]** 尋找想要使用的選項 (在三個不同的標籤下：**[📷]**、**[📹]** 和 **[↔]**)，然後按 **[OK]** 或 **[⚡]** 做出選擇。

[🗉] 請記得依照螢幕功能選單和指示 (任何可用) 操作，或按下 **[?]📷]** 操作模式以取得詳細資訊。接著按相對應的按鈕使用和設定更多選項。您可以隨時按下 **[MENU]** 來返回上一個步驟以取消目前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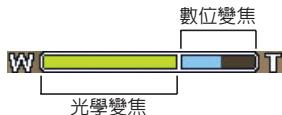
3. 用您的雙手 (或使用三腳架) 穩穩拿住相機 (如右圖所示) 且不遮住鏡頭。
4. 按下 **[T]** 放大影像，或按 **[W]** 縮小影像。(在錄影模式中，您可以在錄影之前調整光學變焦。)
5. 半按快門可設定自動對焦。設定焦距後，對焦框顏色從白色 (未對焦) 變成黃綠色 (已對焦)。
6. 將快門按到底以進行拍攝。
7. 放開快門。
8. 在錄影模式中，按下快門可停止錄影。



6 操作相機 (PMP 模式)

9. 按下 **[▶]** 查看拍攝的影像或錄製的影片，然後按 **[↵]** 或 **[↶]** 移到其他影像 / 影片。您也可以按 **[T]** 或 **[W]** 以放大 / 縮小拍攝的拍攝的影像，或按 **[W]** 在螢幕上一次查看 9 幅影像。

- ☞ 放大 / 縮小時，**[T]** 和 **[W]** 之間的變焦列中有一個分隔符號。為了得到最好的影像畫質，建議您僅以保留 **[W]** 的放大比例與分隔符號的方式使用光學變焦。
- 閃光燈在錄影模式中自動關閉。
- 錄影模式可錄製聲音和影像。使用本產品可以連續錄製，但在記憶卡空間已滿後便會停止錄製。
- 在播放模式時，您可以隨時按下 **[◀▶]** 以切換到拍攝模式。
- 您可以隨時按下 **[⏻]** 關閉相機的電源。
- 在拍攝或播放模式中，按下 **[OK]** 決定讓哪些資訊顯示在畫面上。






操作相機 (PMP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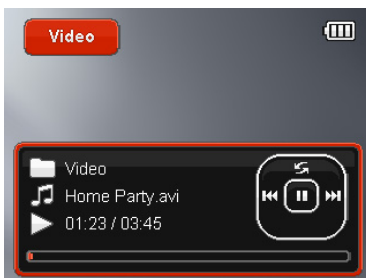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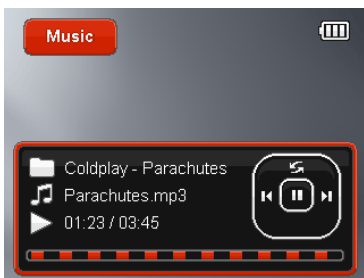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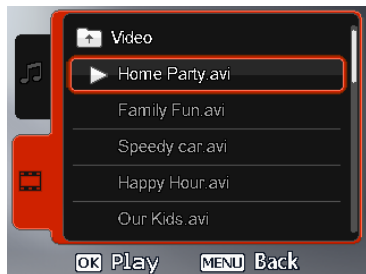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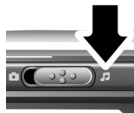
若要使用可攜式媒體播放器功能，首先您必須使用電腦在相機使用的 microSD 記憶卡的根資料夾中建立兩個資料夾：

- 「MP3」資料夾：一建立資料夾後，將您要播放的 MP3 檔案 (*.mp3) 複製到此資料夾中。
- 「PMP」資料夾：一建立資料夾後，立刻將您要檢視的 MPEG-4 AVI 視訊檔 (*.avi，確定預先使用隨附的視訊轉換軟體將視訊檔轉換成與相機相容的格式) 複製到此資料夾中。

- ☞ 若要將 MP3 和 MP4 檔案分類，您可以在上述兩個資料夾的每一個之中建立最多 100 個子資料夾。
- 資料夾中的最大檔案總數是 100。
- PMP 模式不提供 TV-out (電視輸出) 功能。
- 搭售的視訊轉換軟體可能無法轉換某些需要額外解碼器的視訊檔案。請在開始轉換視訊之前下載和 / 或購買這些解碼器。


第二，請依照以下的程序：

1. 按下  並確定模式切換器已設定為 PMP 模式（如圖解所示）。
2. 按下 ，然後使用多功能鈕尋找您要播放的 MP3 或 MP4 檔案。
3. 按下  以開始播放。



PMP 模式的設定

相機在 PMP 模式中時，您可以按下  以使用下列選項。

選項	說明
自動繼續	自動在 PMP 模式中開始播放上次播放的軌段。
音量	調整播放音量。
自動隱藏 OSD（僅適用於播放視訊時）	顯示 OSD（螢幕功能選單）控制面板數秒鐘，然後自動從螢幕上隱藏。若要重新檢視 OSD 控制面板，請按  。

拍攝模式



項目	說明	參考頁
1	場景模式	9
2	閃光燈模式	11
3	對焦模式	12
4	驅動模式	12
5	變焦列	5
6	影像尺寸	13
7	可拍攝張數	--
8	影像畫質	13
9	自動對焦區域	13
10	電池狀態	14
11	亮度圖表	--
12	曝光值 (EV)	14
13	自動曝光測光	15
14	白平衡	15
15	ISO 感光度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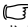
-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OK)** 切換 4 種顯示模式 (標準、完整、無和井字構圖)。使用井字構圖 (黃金分割比例) 顯示模式，使拍攝物位於這 4 條假想線條的至少一個交會處上使影像構圖更佳。
- 半按快門時，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也會顯示在畫面上 (在錄影模式中則不會顯示)。

場景模式






選擇下列其中一個符合拍攝條件的場景模式。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模式	由相機自動決定大部份的設定，讓您可以輕鬆地拍攝影像。
	手動模式	可讓您自行決定所有可用的拍攝參數。
	錄影	拍攝附有聲音的影片。稍後查看拍攝的影片檔案時，  圖示指示這是影片檔案。
	S.S.F. (超級防手震)	減少因相機震動造成的模糊，並且提升影像畫質和清晰度。ISO 值也會隨著環境亮度自動調整 (最大 ISO 值 = 2000)。
	人像	讓主題 (通常是人物) 更明亮突出。
	風景	使用於在拍攝自然景觀照片。
	運動	拍攝快速移動的物體。
	逆光	補償在強烈背光環境中的曝光。每次拍攝閃光燈都亮起。
	夜景	在傍晚、夜間或照明不足的環境中拍攝時使用。
	海灘	使用於海灘等非常明亮的環境中。
	雪景	使用於雪景等非常明亮的環境中。
	煙火	拍攝爆炸煙火的照片時使用。
	夜景人像	保持拍攝物和夜景清晰。
	自拍人像	協助您拍攝自己的照片 (以及其他可拍攝物)。
	建築物	加強顯示建築物的線條對比。
	涓絲狀流水	拍攝流水模糊運動的瞬間。
	風景人像	使背景稍微模糊，讓拍攝主題 (通常是人物) 更突出。

	網拍	最佳化要使用在網際網路上的檔案尺寸。
	高 ISO 人像	在亮度不足的環境中拍攝清晰照片。每次拍攝時閃光燈都不亮起。
	美食	增強顏色亮度並提供更生動逼真的顏色以拍攝食物。
	博物館	用於在禁止使用閃光的位置拍攝物體。每次拍攝時閃光燈都不亮起。
	燭光	拍攝看起來的感覺更溫暖的照片，捕捉在燭光下的氛圍。每次拍攝時閃光燈都不亮起。
	宴會	拍攝通常在室內光源下的宴會氣氛。
	文字	減少常在紙張、雜誌或書本上發現的影像變形以拍攝出文字清晰的照片。
	小孩	為拍攝物保留充足的顏色與皮膚色調。
	夕陽	拍攝日落時的溫和感與氣氛。
	花	拍攝出輪廓更柔和且顏色鮮明的花朵。
	寵物	拍攝使寵物顯示出正確皮毛顏色的清晰照片。
	錄音	只錄下背景聲音 (沒有影像或影片)。稍後收聽錄製的聲音檔案時，  圖示指示這是聲音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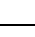

 自動、ISO、測光和白平衡等有些場景模式會變得無法使用。您必須選擇像手動等其他模式來啓用這些選項。

要選擇場景模式：


1. 按下 **MENU** > 。
2. 顯示目前選擇的場景模式。按下  或  尋找其他想要使用的選項。
-  選擇場景模式時，按下  查看每個場景模式的詳細說明。
3. 按下 **OK** 確定 > **MENU** 以回到拍攝模式。



閃光燈模式

閃光燈提供額外的光源 (常用於亮度不足的環境中)。您可以使用下列其中一種閃光燈模式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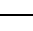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閃光	閃光燈視拍攝情況自動亮起。
	強制關閉閃光	閃光燈不亮起。在禁止使用閃光燈拍攝或與物體的距離在閃光燈有效範圍之外的情況下，選擇此模式。
	強制閃光	無論周遭環境的亮度情況為何，閃光燈都亮起。以高亮度 (背光) 和深色陰影拍照時，選擇此模式。
	自動防紅眼	降低在亮度不足環境中拍攝人物與動物自然影像的紅眼現象。請務必讓拍攝物注視相機鏡頭或盡量靠近相機。閃光燈視拍攝情況自動亮起。
	防紅眼	降低在亮度不足環境中拍攝人物與動物自然影像的紅眼現象。請務必讓拍攝物注視相機鏡頭或盡量靠近相機。無論周遭環境的亮度情況為何，閃光燈都亮起。
	慢速同步閃光	此「前簾同步」功能在曝光開始時，立刻以較慢的快門速度使閃光燈亮起，因此可在照明不足的環境中平衡前景物體與背景場景的周遭環境亮度。

要選擇閃光燈模式：


1. 請進入拍攝模式。
2. 按住  切換不同的閃光燈模式並選擇想要使用的選項。

 您也可以設定閃光燈的亮度。要設定閃光燈亮度，請按 **(MENU)** >  > **閃光強度**，然後選擇**高**、**一般**或**低**。







對焦模式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對焦	自動調整焦距。
	近拍	用於拍攝近距離的影像。
	超級特寫	用於在非常近的距離 (1 到 5 公分) 拍照時。
	泛焦	使用於以可接受的焦距拍攝由近到遠的所有物體 (例如快速移動或黑暗中的物體)。
	無限遠	用於拍攝遠距離的影像。


要選擇對焦模式：

1. 請進入拍攝模式。
2. 按住  切換不同的對焦模式並選擇想要使用的選項。

驅動模式

圖示	模式	說明
	單拍	一次拍攝一張照片。
	自拍	在延遲 2 或 10 秒後自動拍照。這個模式在您想要拍攝自己的照片時非常有用。
	連拍	持續按住快門按鈕可連續拍照。此模式中的閃光燈永遠不會亮起。
	間隔拍攝	按下 MENU >  > 間隔拍攝 時，相機依照您指定的時間間隔和照片張數連續拍照。要開始間隔拍攝，請下快門按鈕。
	自動曝光包圍 (AEB)	自動拍攝 3 張在速度或光圈值設定有稍微不同的相片。

要選擇驅動模式：

1. 請進入拍攝模式。
2. 按住  切換不同的驅動模式並選擇想要使用的選項。




影像尺寸

圖示	說明	圖示	說明
	8 百萬像素 (3264 x 2448)		3 百萬像素 (2048 x 1536)
	3:2 (8 百萬像素 ; 3264 x 2176)		2 百萬像素 (1600 x 1200)
	16:9 (8 百萬像素 ; 3264 x 1836)		VGA (640 x 480)
	5 百萬像素 (2592 x 1944)	--	--

要選擇影像尺寸：

1. 按下 **(MENU)** >  > 解析度。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影像尺寸。
3. 按下 **(OK)** 或  > **(MENU)**。



影像畫質

圖示	模式	說明
	較佳	最佳影像畫質有最低的壓縮率。但檔案容量最大。
	一般	較佳影像畫質有中等壓縮率。檔案容量則是中等大小。
	經濟	一般影像畫質有最高的壓縮率。但檔案容量最小。

要選擇影像畫質等級：

1. 按下 **(MENU)** >  > 品質。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影像品質等級。
3. 按下 **(OK)** 或  > **(MENU)**。

對焦區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對焦區域：中央對焦	對焦在物體的中央區域。
	對焦區：廣域對焦	對焦在很多物體上。




要選擇自動對焦區：


1. 按下 **MENU** >  > 自動對焦區域。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對焦區。
3. 按下 **OK** 或  > **MENU**。

面部捕捉




自動偵測並追蹤人臉，然後對焦在人臉上。

要使用面部捕捉功能：

1. 按下 **MENU** >  > 面部捕捉。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 **ON**。
3. 按下 **OK** 或  > **MENU**。
4. 將相機指向人物 (您的拍攝主題) 所在的位置。面部捕捉的對焦框將自動偵測人臉 (最多 9 個) 並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
5. 按下快門拍攝影像。

-  • 由於光線等環境因素的影響，偵測到的臉部數目可能與實際的臉部數目不同。
• 為了得到最好的結果，請要求您要拍攝的人物將臉部朝向鏡頭的方向。



電池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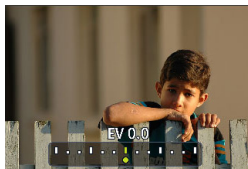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不足。
	電池電量快要耗盡。您應該盡快更換電池。

設定曝光值




EV (曝光值) 可讓整個影像變亮或變暗。主題和背景之間的亮度不平衡，或主題只佔影像的一小部份時，請調整曝光值。

要選擇曝光值：

1. 按下 。
2. 按下  或  從曝光值列上選擇曝光值，然後按下 **OK**。



自動曝光測光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曝光測光：矩陣測光	依主題區中的多個位置偵測曝光。
	自動曝光測光：中央加權測光	偵測整個拍攝畫面的曝光，但是更注意靠近中心的值。
	自動曝光測光：點測光	依主題區中的中央點偵測曝光。

要選擇自動曝光測光選項：




1. 按下 **(MENU)** >  > 測光。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自動曝光測光選項。
3. 按下 **(OK)** 或  > **(MENU)**。

白平衡

本選項可補償不同亮度情況中的色溫，因此使白色和其他顏色在您拍照時能正常顯示。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	自動調整白平衡。
	日光	用於戶外光線明亮的情況中。
	陰光	用於黃昏或陰暗的情況中。
	鎢絲燈	用於以鎢絲燈光線（白熾光線）照亮物體的情況中。
	螢光燈	用於以螢光燈光線照亮物體的情況中。
	手動控制	用於想要在特定照明情況中以手動方式調整白平衡時。

要選擇白平衡：

1. 按下 **(MENU)** >  > 白平衡。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白平衡選項。（選擇手動模式時，您必須先將顯示在螢幕上的調整框指示一張空白的白紙或類似物品，然後再按下相機的快門鈕讓相機偵測到正確的顏色。）
3. 按下 **(OK)** 或  > **(MENU)**。

ISO 感光度

ISO 設定相機對光線感應的靈敏度。ISO 值越高，您就可以在亮度不足環境中拍出更明亮的照片。但是如果增加 ISO 值，照片越可能出現更多雜訊。





圖示	說明
	自動設定 ISO 值。
	相當於彩色 ISO 100/200 底片。用於在陽光充足的戶外環境中拍照。
	相當於彩色 ISO 400/800/1600 底片。用於在亮度不足或不能使用閃光燈的情況中拍照。

要選擇 ISO 值：

1. 按下 **MENU** >  > ISO。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 ISO 值。
3. 按下 **OK** 或  > **MENU**。

效果

在想要拍攝的影像或影片中加入彩色濾鏡效果。

圖示	模式	說明
	一般	不加入任何效果。
	鮮豔	加入非常清晰與明亮色調的效果。
	復古	加入暗紅棕色色調的效果，使影像或影片看起來像舊相片或舊影片。
	黑白 (B/W)	加入單色色調的效果。

要選擇效果：

1. 按下 **MENU** >  > 效果。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效果選項。
3. 按下 **OK** 或  > **MENU**。

日期列印

拍照時，在照片上印上日期。




要設定日期列印：

1. 按下 **[MENU]** >  > 日期列印。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 **[ON]** 或 **[OFF]**。
3. 按下 **[OK]** 或  > **[MENU]**。

設定銳利度、飽和度與對比度

可調整銳利度、飽和度與對比度以調整顏色在影像中的呈現方式。





要設定銳利度、飽和度或對比度：

1. 按下 **[MENU]** > ，然後選擇銳利度、飽和度或對比度。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高、一般或低。
3. 按下 **[OK]** 或  >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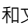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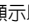
錄影模式設定

圖示	說明	圖示	說明
 	影像格式：VGA (640 x 480)、16:9 (640 x 360)QVGA (320 x 240) 或 CIF (160 x 128)	 	防手震：類似 S.S.F.，但它在錄影模式中可以使用。(最大 ISO 值 = 4000)。
	影格速率：30/15 fps (每秒格速)		定時錄影設定：依您設定的時間和時間長度錄影。設定後，請依照以下的程序啟動定時錄影。

要選擇錄影選項：

1. 按下  並確定您可以看到畫面上的  圖示。
2. 按下 **[MENU]** > ，然後選擇選項。
3. 按下 **[OK]** 或  選擇設定。
4. 按下 **[OK]** 或  > **[MENU]**。

要啟動定時錄影：


1. 設定定時錄影的時間和時間長度後，按下 **[OK]** > **[MENU]** 以返回錄影模式。
2. 按下 。您可以看到畫面上的  和文字 (定時錄影)。
3. 半按快門可設定自動對焦。
4. 完全按下快門。文字 (定時錄影) 重新顯示。
5.  顯示以表示您已經啟動定時錄影。請確定電池的電量足夠且相機不會關機。因此，您可以持續啟動定時錄影，直到它根據您做的定時錄影設定完成錄影為止。

其他設定





按下 **[MENU]** > ，然後選擇選項。


選項	說明
記憶體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檔案從內部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中。 格式化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
快速檢視	設定要檢視剛拍攝的影像之時間長度。
數位變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智慧變焦：可縮小影像尺寸，因此既可以增加有效變焦長度，又不會損及影像畫質。 數位變焦：開啓數位變焦功能。 關：關閉數位變焦功能。
系統聲音	開啓 / 關閉相機運作時的音量。
音量	調整播放的音量。
LCD 亮度	設定螢幕的亮度。
省電設定	設定相機自動進入待機模式以節省電池電力之前的閒置時間。
關機	設定相機自動關閉電源前的閒置時間。
日期 / 時間	設定日期和時間
日期格式	設定日期格式。
TV 格式	連接到電視等影音系統時，選擇影像格式 (例如 NTSC 或 PAL)。
重設	將所有設定回復為原廠設定值。
語言	設定螢幕上顯示的語言。
版本	顯示目前安裝的韌體版本編號。

播放模式（適用於相機拍攝的影像與視訊）



按  進入播放模式。



- 相機開機時，在按住  時按下  會使相機進入播放模式。
- 在拍攝模式中，按  進入播放模式。
- 在播放模式中，按  或快門以切換到拍攝模式。

項目	說明	參考頁
1	表示相機在播放模式中。	--
2	表示檔案受到保護且無法刪除。	20
3	表示此檔案有語音備忘錄或檔案是聲音檔案。	22
4	顯示下列資訊與控制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場景模式和影像尺寸等拍攝條件。 • 可讓您旋轉或新增語音備忘錄。 • 顯示是否是影片檔案和播放按鈕。 您可以按下  來切換顯示不同的資訊和控制項。	--
5	建立檔案時的日期和時間。	--
6	檔案編號	--
7	亮度圖表	--
8	檔案名稱、檔案容量、快門速度和檔案編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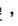






適用於播放和編輯的選項

相機在播放模式時，按下  或  移到其他檔案。您也可以選擇下列任一個選項。

放大影像

放大影像，這樣一來您可以看到更多影像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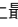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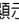


要放大影像：

1. 按下 。
2. 按下  或  移到要選擇的影像。
3. 按下  放大影像，或按  縮小影像。
4. 按下 、、 或  移到要查看的區域。
5. 按下  回復正常的查看尺寸。

一次查看多個檔案

畫面上一次可顯示最多 9 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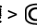




要查看多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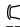
1. 按下  > 。
2. 畫面上最多可顯示 9 個檔案 (以縮圖顯示)。按下 、、 或  選擇檔案，然後按  以一般檢視尺寸檢視該檔案。

保護

防止意外刪除所選擇的檔案。

要保護檔案：





1. 按下  >  >  > 保護 >  或 。
2. 選擇是否保護這個選擇的檔案，其他選擇的檔案或所有檔案，然後按  或 。您將會看到表示檔案已受到保護的圖示 。

 您可以隨時依照如上所示的相同步驟移除保護。請注意，在步驟 2 中，螢幕功能指示將詢問您要如何移除保護。

刪除檔案

移除所選或所有檔案。

要刪除檔案：

1. 按下  >  >  > 刪除 >  或 。
2. 選擇是否刪除這個選擇的檔案，其他選擇的檔案或所有檔案，然後按 。

旋轉影像

改變影像的方向。

要旋轉影像：

1. 按下 **▶** > **↺** 或 **↻** 移到要旋轉的影像。
2. 按下 **⊠**。
3. 按下 **⊠** 或 **↺** 將影像變更到不同的方向。
4. 按下 **OK** 確認變更，然後儲存影像檔案。

☞ 您也可以按下 **MENU** > **▶** > **旋轉** > **OK** 或 **↻** 來旋轉影像。

幻燈片

設定顯示一系列拍攝影像與影片檔（僅第一個影格）的時間間格。

要播放幻燈片：

1. 按下 **▶** > **MENU** > **▶** > **幻燈片** > **OK** 或 **↻**。
2. 按下 **⊠** 或 **↺** 選擇時間間隔，然後按 **OK**。
3. 幻燈片將自動播放。隨時想要暫停時，請按 **↺**。再按一次 **↺** 即可繼續播放。要停止播放幻燈片，請按 **MENU**。

Z-Lighting

增強圖片較暗區域的亮度和對比度，藉以改善整體的曝光品質。

套用 Z-Lighting 至影像：

1. 按 **▶** > **↺** 或 **↻** 移動至您要套用 Z-Lighting 的影像。
2. 按 **MENU** > **▶** > **Z-Lighting** > **OK** 或 **↻**。
3. 按 **↺** 或 **↻** 調整 Z-Lighting 值。
4. 按 **OK** 確認變更與如何儲存影像檔。



剪裁

裁切部分的影像檔案、縮小影像尺寸、覆寫影像檔案或另存為新檔。

要剪裁影像：

1. 按下 **▶** > **↺** 或 **↻** 移到要剪裁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 **剪裁** > **OK** 或 **↻**。
3. 按下 **T** 或 **W** 選擇要縮小的最後影像尺寸。
4. 按下 **⊠**、**↺**、**↻** 或 **↻** 尋找其他要剪裁的區域。
5. 按下 **OK** 確認變更，然後儲存影像檔案。

☞ 如果影像之前已經過旋轉，在您可以裁剪它之前，它會回復到原始方向。

更改尺寸

將影像檔案變為較小的容量。然後覆寫影像檔案或將它另存為新檔。

要更改影像的尺寸：

1. 按下 > 或 移到要更改尺寸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更改尺寸** > **OK** 或 .
3. 按下 或 選擇要縮小的最後影像尺寸。
4. 按下 **OK** 確認變更，然後儲存影像檔案。

語音備忘錄

插入語音註解到影像檔案中。

要新增語音備忘錄：

1. 按下 > 或 移到要新增語音備忘錄的影像。
2. 按下 > **OK** 開始錄音。
3. 按下 **OK** 停止錄音。

您也可以按 **MENU** > > **語音備忘錄** > **OK** 或 來新增語音備忘錄。

接著您可以按下 播放語音備忘錄。

開機畫面

設定相機開機時的歡迎畫面。

要選擇開機影像：

1. 按下 **MENU** > > **開機影像** > **OK** 或 .
2. 按下 或 選擇影像。
3. 按下 **OK**。

將相機搭配於電腦或影音系統

隨附軟體

本相機提供在 CD 上的下列程式。

ArcSoft PhotoImpression 5	結合相片編輯與富有創意的增強與共享工具讓您體驗最極致的數位媒體效果。
ArcSoft VideoImpression 2	結合相片、影音、文字與場景的轉換效果製作多媒體簡報。
ArcSoft MediaConverter 2.5	將視訊檔轉換成相機使用的相容 MPEG-4 AVI 視訊格式（不支援 Windows Me）。

若要安裝這些程式，請參閱 CD 隨附的資訊。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以傳送、檢視、列印或編輯檔案。

要連接相機到電腦：

1. 將 USB 連接線較小插頭的那一端連接到相機。
2. 將 USB 連接線的另一端連接到電腦的可用 USB 埠。
3. 開啓相機電源。
4. 然後我的電腦中出現**卸除式磁碟**圖示。按下此圖示以存取相機中的檔案。



-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必須在相機內安裝電池。
- 連接相機到電腦時，請使用原廠 USB 連接線以避免系統發生衝突或損壞相機。

將本相機連接到影音系統

您可以在電視機或投影機等影音系統上播放相機中的檔案。

要將本相機連接到影音系統：

1. 將 AV 連接線較小插頭的那一端連接到相機。
2. 將 AV 連接線的黃色影像插頭與白色聲音插頭插入影音系統的影像輸入插孔和聲音輸入插孔（左聲道）中。
3. 開啓 AV 系統的電源，然後切換到連接相機的 AV 訊號來源。
4. 開啓相機電源。
5. 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透過電視或投影機螢幕操作本相機。

列印影像

除了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以使用電腦列印影像或將記憶卡（如果有）帶到相片沖洗店進行列印外，您還可以選擇使用 PictBridge 列印。

使用 PictBridge 列印

您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進行以列印，毋需使用電腦。

要從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上列印影像：

1. 將 USB 連接線較小插頭的那一端連接到相機。
2. 開啓印表機電源。請稍待片刻，直到它完成開機並準備好列印為止。
3. 開啓相機電源。
4. 按下 **▶** > **MENU** > **PictBridge** > **OK** 或 **🔋**。
5. 將 USB 連接線的另一端連接到印表機的可用 USB 埠。
6. 請依照相機和 / 或印表機的螢幕指示來完成列印。

- ☞ 上述步驟可能視您使用的印表機機型而有所不同。
- 如果在印表機仍在啓等時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相機將會自動關機。
- 若未依照上述程序，相機會顯示錯誤訊息。請中斷相機與印表機的連接，相機將會自動關機。

故障排除和維修資訊

如果您的相機操作異常，請參閱下列的常見問題和解決方法。如果問題仍然存在，請聯絡離您最新服務中心或技術支援中心。

問題	原因	解決方法
我無法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播放影片。	MPEG-4 影像壓縮方式使用 XviD 格式。 如果未安裝 XviD codec，您的電腦可能無法播放影片。	確定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9.0 或更新版本。請預先安裝 MPEG-4 codec 驅動程式，您可以從隨附的軟體或以下的 XviD 網站取得： http://www.xvidmovies.com 。
相機無法開機。	沒有電池，或插入電池的方法錯誤。	使用正確方法插入電池。
	電池沒有電。	請將電池重新充電。
電池電量很快耗盡。	環境溫度太低。	--
	在黑暗位置中拍攝多張相片需使用閃光燈。	--
	電池未充飽電，或是在充電後長時間未使用相機。	請將電池充飽電，然後在使用之前至少將它的電量完全放掉一次。
電池或相機溫度太高。	長時間連續使用相機或閃光燈。	--
閃光燈不亮起或無法重新充電。	相機閃光燈已關閉。	將閃光燈設定為自動閃光。
	光源充足。	--
閃光燈已亮起，但影像還是太暗。	離物體的距離大於閃光燈的有效距離範圍。	請靠近物體後拍攝。
影像太亮或太暗。	曝光過度或不足。	重設曝光補償。
我無法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有防寫功能。	請解除防寫功能。
	記憶卡的使用壽命終止。	請插入新的記憶卡。
我無法將相機的影像下載到我的電腦中。	電腦硬碟的可用空間不足。	確定硬碟有足夠執行 Windows 的可用空間，而且載入影像檔案的該硬碟有相當於或大於相機記憶卡容量的可用空間。
	相機沒有電源。	請將電池重新充電。

拍下快門按鈕後，相機仍無法拍攝。	電池電量不足。	請將電池重新充電。
	相機不在拍攝模式中。	請切換到拍攝模式。
	未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請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沒有任何可用空間。	裝入新記憶卡或刪除不要的檔案。
	閃光燈正在重新充電。	請等到螢幕上的閃光燈模式圖示停止閃爍為止。
	相機無法識別記憶卡。	第一次使用或使用其他相機之前，請先格式化記憶卡。
我無法使用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列印影像。	在相機關機時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	開啓相機電源，選擇 PictBridge，然後連接到印表機。

技術支援

如需有關技術協助、免費驅動程式更新程式、產品和新聞稿的資訊請參閱下列網站：

<http://www.BenQ.com>

規格

影像感光器	8 百萬像素 CCD
液晶顯示幕	3 吋 LTPS LCD，23 萬點
變焦	光學：3 倍 數位：4 倍 (預覽) / 12 倍 (播放) 智慧變焦：30 倍 (光學變焦 + 數位變焦)，影像尺寸為 VGA (640 x 480)
鏡頭	F3.5 ~ F4.5 廣角：6.3mm (同等級的 35mm 底片：38mm) 望遠：18.9 mm (同等級的 35mm 底片：114mm)
對焦範圍	一般：60 cm ~ 無限遠 特寫：5 cm ~ 60 cm 超級特寫：1 至 5 公分
快門速度	1/2000 ~ 1 秒 (夜景模式：8 秒)
拍攝模式	29 種場景模式：自動模式、手動模式、錄影、S.S.F. (超級防手震)、人像、風景、運動、逆光、夜景、海灘、雪景、煙火、夜景人像、自拍人像、建築物、涓絲狀流水、風景人像、網拍、高 ISO 人像、美食、博物館、燭光、宴會、文字、小孩、日落、花、寵物和錄音
閃光燈	自動閃光、強制閃光關閉、自動防紅眼、防紅眼和慢速同步閃光
驅動模式	標準、自拍計時器 (2 或 10 秒延遲)，連拍，拍攝時間間隔和 AEB
曝光補償	-2 到 +2 EV (間距為 1/3 EV)
ISO	自動、100、200、400、800、1600 (S.S.F 的 ISO 值 2000; 影片 ISO 值 4000)
白平衡	自動、日光、陰天、白熾燈、日光燈和手動
檔案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靜態影像：JPEG (Exif 2.2 相容) 和 DCF 相容 - 8 百萬像素 (3264 x 2448)、3:2 (3264 x 2176)、16:9 (3264 x 1836)、5 百萬像素 (2592 x 1944)、3 百萬像素 (2048 x 1536)、2 百萬像素 (1600 x 1200) 和 VGA (640 x 480) • 影片：MPEG-4 AVI (僅適合相機使用) - VGA (640 x 480)、16:9 (640 x 360)、QVGA (320 x 240) 或 CIF (160 x 128)，30/15 fps：連續錄製並且有聲音 • 聲音格式：WAV
儲存	內建 12 MB (可用) SD/SDHC 記憶卡相容
播放選項	單幅影像、縮圖、幻燈片和聲音 / 影片播放
介面	數位輸出：USB 聲音 / 影像輸出 (NTSC/PAL) PictBridge

電源	可充電式鋰電池
工作溫度	攝氏 0 - 40 度
尺寸 (寬 x 高 x 深)	100 x 63.7 x 14 mm (最薄 9.8 mm)
重量	130 g (不含電池與 SD 記憶卡)
系統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entium III 600 Mhz 或更高等級的相容 CPU• 64 MB RAM• 光碟機• Windows Me/2000/XP/Vista 相容• 128 MB 可用硬碟空間• 可用 USB 埠